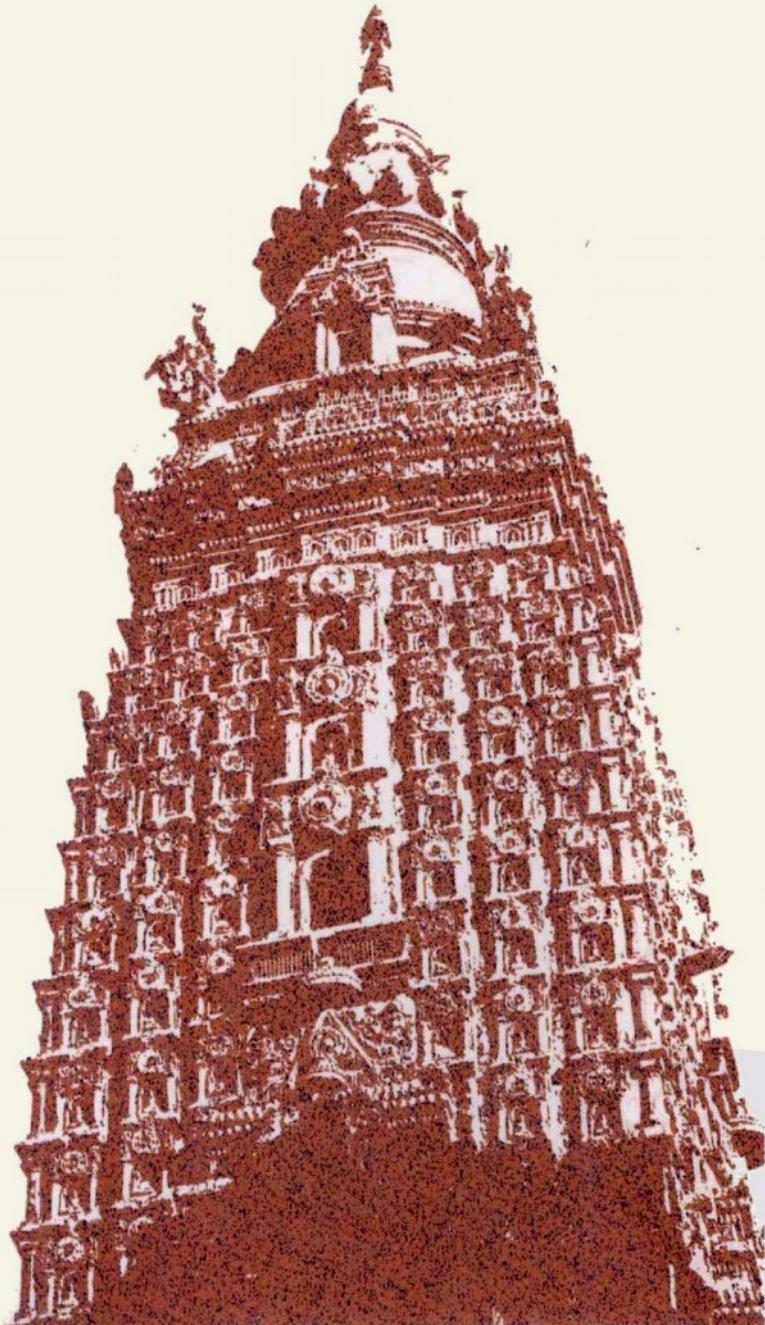


印度的佛教



水野弘元 等著
許洋主 譯

如書
居
PDG

印度的佛教

法雨叢刊U2

作 者：水野弘元・中村元等人

譯 者：許洋主

發行人：顏宗養

校 對：蘇素美・陳俊良・宋祖錦・吳美玲

出版者：法爾出版社

地 址：台北市士林區11101福林路329巷1弄12號5樓

電 話：(02)832-1048・832-1049

郵 款：0778650-5 法爾出版社帳戶

第一版第一印：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十一月一日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倒裝，請寄回更換

行政院新聞局版台業字第3333號

定價：150元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譯者序

佛教創立於印度，而後傳播於印度以外的國家。佛教進入一新地區時，必然受到該地區的歷史文化和地理環境等影響，而有所變異增損，此乃不爭的史實。印度的佛教傳到中國以後，也難免如此，而顯得有所背離，當今欲治中國佛教者，若能上溯印度佛教而考察二者差異所在，及產生差異的背景和歷程等，則勢必更能了解佛法的真諦，更能為中國佛教做一番去蕪存精的工作。基於這點認識，譯者平日以譯讀有關印度佛教的書籍為務。惜因生性疏懶，以致業績不佳。

目前台灣各界都有偏差的發展，佛教界亦然。對蓋寺廟，尤其大寺廟，有興趣的在家出家二衆很多。後蓋的比先蓋的，規模大，設備新。如果那些寺廟也能成為真正推動佛教文化的根據地，那確實是衆生的大福報！遺憾的是事與願違。不過，很幸運的，有心弘揚佛法，尤其是透過文字弘揚的法師和居士，雖然少，但還是有。

致忠法師創辦「諦觀」雜誌多年，不計成本，只求更多的人能接近佛法，已接近佛法的人能更了解佛法的真義。為支援法師對佛法和衆生的一片心意，譯者有時去除疏懶的習氣，而伏案譯寫，畢竟譯者也懷有相同的心意！本書中有數篇，數年來，先後登於「諦觀」，可以說，沒有「諦觀」，譯者可能不會走上翻譯佛

書的路，在此對法師及「諦觀」謹致無限的謝意。

另一位譯者必須感謝的是顏宗養居士。顏居士修淨土法門，但在談論佛法時，我不會聽到他說，現在只要念佛，一切等臨終時西方三聖來接迎到極樂世界後再說，絲毫感覺不出一股等死的氣氛，反而對弘揚佛的教義表現出很大的熱誠和幹勁。我很慶幸自己終於也能遇到一些同志，此後不加倍努力，豈不愧對天地良心？

總之，譯者一願更多的佛教徒能注意並研究印度的佛教，二願更多的緇俗加入推動佛教文化的行列。最後謹以此書獻給已往生的母親，及三妹、四妹、五妹、六妹；感謝母親的教養，以及妹妹對父親長年的照顧。

譯者 許洋主 1988年10月19日 台北

印度的佛教 目次

譯者序	1
第一章 印度思想與佛教	中村元
第一節 諸種異說.....	6
第二節 富樓那 (Pūrana) 的道德否定論	8
第三節 阿耆多 (Ajita) 的唯物論	9
第四節 鉢鳩馱 (Pakudha) 的七要素說	10
第五節 入牛舍 (Gosāla) 的決定論與邪命外道 (Ājī-vaka)	12
第六節 刪闍耶 (Sañjaya) 的懷疑論	14
第七節 原始耆那教	16
(一)耆那教的成立 (二)根本立場 (三)形而上學 (四)輪迴 (五)修行與解脫 (六)在家信徒之道	
第二章 釋尊及其教團	渡邊模雄
第一節 現在有關釋尊傳的介紹態度	49
第二節 釋尊的出家、修道及宣教	50
第三節 釋尊的入滅、遺教的編集與教團的組織	56
第四節 佛教教團的儀式與教徒的衣、食、住	62
第五節 出家信徒的言行規定和罰則	66
第三章 佛教的分派及其系統	水野弘元
第一節 序說	71
第二節 第二結集與分派	75

目 次 · 1 ·

第三節	分派的歷史與系統	85
第四節	部派佛教與聖典	95
第五節	部派佛教的地域分布情況	101
第六節	部派佛教的傳統——語言、風俗、教理	111
第四章	大乘佛教的興起	山田龍城
第一節	問題的發端	119
第二節	喬達摩的教義	123
第三節	菩薩的興起	128
第四節	運動的開始	134
第五節	六波羅蜜	138
第六節	菩薩的十地	142
第五章	佛教的兩大思潮（上）中觀佛教	平川彰
第一節	中觀派的意義	147
第二節	空的立場	149
第三節	從八不看緣起	152
第四節	世俗諦與勝義諦	157
第五節	中觀派的歷史	162
第六章	佛教的兩大思潮（下）瑜伽佛教	勝呂信靜
第一節	瑜伽行派的成立	167
第二節	瑜伽行派的完成	174
第三節	唯識說的理論	178
第四節	註釋研究的發展	182
第七章	印度的密教	宮坂宥勝

第一節	密教思想發生的社會基礎	189
第二節	德干高原、南印度的政治社會與密教的確立	198
第三節	琶拉王朝和金剛乘的出現	205
第四節	末期的密教與回教徒之侵入	208
第八章	南方的佛教	千渴龍祥
第一節	「南方佛教」的意義	215
第二節	錫蘭的佛教	221
第三節	緬甸的佛教	233
第四節	泰國的佛教（附寮國的佛教）	242
第五節	高棉的佛教	250
第六節	印尼的佛教（蘇門答臘、瓜哇、八里、婆羅洲諸島）	252

原书缺页

第一章 印度思想與佛教

- 一、諸種異說
- 二、Pūrana的道德否定論
- 三、Ajita的唯物論
- 四、Pakudha的七要素說
- 五、Gosāla的決定論與Ājīvaka教
- 六、Sañjaya的懷疑論
- 七、原始耆那教
 - (1)耆那教的成立
 - (2)根本的立場
 - (3)形而上學
 - (4)輪迴
 - (5)修行與解脫
 - (6)在家信徒之道

要談論佛教的成立，就不能不考慮到一般印度思想的背景。

「印度思想與佛教」是一個非常大的論題，在有限的篇幅內論述它，是極其困難的。但，現在這篇小稿置於《講座佛教第III卷》〈印度的佛教〉的最前面，因此我打算檢討與佛教大致同時代，但比它稍早出現的諸種思想、宗教，並論究它們如何影響佛教，以及在那些方面有影響。我希望這樣做能使本稿成為《印度的佛教》的序論。

第一節 諸種異說

在佛教興起的時代，印度有那些哲學上、宗教上的異說？關於這點，婆羅門教的文獻並沒有明白的記載。做為氏族制農村社會指導者的婆羅門教，其所以缺乏將流行於新興都市的新思想，當作對手而處理的熱忱，是因為婆羅門教向來以咒術、魔術性的祭祀為其本質；因而忽視異端的新思想，乃是當然的事。只有在《希維達希瓦達拉奧義書》的最前面，言及這種新思想。茲摘述如下：

「(世人) 認為時間、本性、必然、偶然、元素、胎源、原人 (Purusa) 是 (世界的原因)。」而《奧義書》的詩人說，惟一的梵 (Brahman) 是世界的究極原因。

原始佛教聖典①說，當時的異端思想有六十二種，大致分別如下：

第一 關於過去的見解

- | | |
|--------------------------------|---|
| (1)我 ($\bar{A}tman$) 與世界恒存之說 | 四 |
| (2)我與世界一部分恒存，另一部分無常之說 | 四 |
| (3)論世界有限或無限之說 | 四 |
| (4)詭辯論 | 四 |
| (5)偶然論 | 二 |

第二 關於未來的見解

- | | |
|--------------|----|
| (1)我死後也有意識之說 | 一六 |
|--------------|----|

(2)我死後無意識之說.....	八
(3)我死後既非有意識亦非無意識之說.....	八
(4)斷滅論（一切存在因死而斷滅之說）.....	七
(5)現在涅槃論（最高福祉得於現世之說）.....	五

第三 又，耆那教說，當時流行三六三種異端的見解，大致分別成如下四種：

（因為耆那教徒喜歡三六三這個數字，所以才這樣分配的。）

(1)行爲論 (Kriyāvāda，承認意志的自由、行為的責任、報應之說)	一八〇
(2)無行爲論 (Akriyāvāda，否認以上諸觀念之說)	八四
(3)無知論 (Ajñāvāda，即不可知論)	六七
(4)持律論 (Vinayavāda，主張守戒律可得最高福祉之說)	
.....	三二

這些學說的提倡者的姓名，今日幾乎不傳。但，從佛教或者耆那教的立場來看，他們可視為異端分子。個人的姓名和思想內容都流傳後世的比較少，主要的有所謂的「六師外道」。他們是：(1) Pūrana (2)Gosāla (3)Ajita (Kesakambalin) (4)Pakudha (5)Sañjaya (6)Nigaṇṭha Nātaputta (Māhāvira)。此順序是出於巴利語原始佛教聖典 (《Sāmaññaphalasuttanta》)。此聖典說，當時印度最強大的國家——摩揭陀——的阿闍世王，一面欣賞月光之美，一面嘆說：「在這樣的良夜，有何哲人能使我們的心境明朗澄清呢？」因此，大臣們勸國王聽聞此六師之教，國王乃出去聽聞其教。此六師都是提倡富有特色的學說的自由思想

家，在當時很著名。他們都否認《吠陀》聖典的權威，反對婆羅門教。這些新興的思想家接受了新興都市的王侯、貴族、富豪的政治和經濟支持，而開始活躍起來。

第二節 Pūraṇa（富樓那）的道德否定論

在當時的社會，有一種思想家不只否認道德，而且公然表明這種否認。其代表者為Pūraṇa Kassapa❷。據說，他是奴隸之子，生於主人的牛舍，曾逃離主人之處，而被脫去衣服，此後呈裸形。Pūraṇa是個人的名字，Kassapa是其出身的族姓。據傳，於釋尊開悟後的第十六年，在舍衛城落水而死。總之，他出身奴隸，是相當受重視的事實。

善行的否定 根據他的主張，人即使對生物或人類做任何事，或令他們做任何事，也非行惡。根據他的主張，即使殺害生物或人類的身體，使他痛苦，使他悲傷，使他發抖，奪取他的生命，拿走他的東西，侵入住宅，做掠奪、強劫、追剝、通姦、打妄語等事，也不是行惡，也沒有惡業的報應。即使用如剃刀那樣銳利的武器，將地上的生物全部割成碎片，也不是行惡，也沒有惡報。即使行於恒河的南岸以殺害生物或人類，切斷他的身體，使他受苦，也不是行惡，也沒有惡報。又，即使祭祀、布施、克己、制御感官、說實話，也不是行善，也沒有善報。又，即使行於恒河北岸以布施、祭祀，也不是行善，也沒有善報。布施、克己、制御感官、說實話，都不是善行，都沒有善報。

Pūrana否認一般世間所讚賞的美德，他以為善、惡的區別是人類暫定的。就勝義（最深妙的義理）而言，善惡並不真正存在，業的報應也不可能有；他否定道德觀念。

他以後，也有好多思想家公然提倡道德否定論，此事實與當時都市文化的爛熟，及隨之而來的道德頽廢現象很相應。

第三節 Ajita❸（阿耆多）的唯物論

Ajita的四元素說 從原始佛教聖典和耆那教聖典可看出，在當時的思想界，唯物論也很盛行。唯物論者否認《奧義書》所說的那種「普遍我」，主張靈魂與身體不可分，死後靈魂不存在。這種思想，連當時的王族也信奉，其最具代表性的理論家是Ajita。

Ajita Kesakambalin或Kesakambala❹，按照當時一部分苦行者的習慣，穿毛髮編成的衣服。他主張只有地、水、火、風四元素（四大）真實存在，獨立常住。也承認虛空（這些元素存在、活動的場所）的存在。人類是由這四種元素構成的。

出現於《奧義書》的哲人Uddālaka的哲學以為，構成自然界的要素和構成人類身體的要素是一致的。Ajita（阿耆多）繼承這種思想，並站在唯物論的立場使它更徹底。根據他的主張，人一死，則構成人的「地」就會回到外界的地的集合，「水」就會回到水的集合，「火」回到火的集合，「風」回到風的集合；種種器官的功能都歸於虛空。人死後化為烏有；死後，除身體之外，不會有獨自存在的靈魂。人們雖到火葬場述說歎辭，但屍體燃燒後，

僅遺留鳩色的骨骼，供品成灰。不論賢愚，身體一經破壞，生命就隨即消滅，死後一無殘存。因此，沒有所謂的「來世」，不論做善業或惡業，也都不受果報。（佛教稱此種見解為「斷見」，即斷滅論〔Ucchedavāda〕。）布施、祭祀、供牲都無意義。主張世間無父母，亦無教導人的道人（沙門）、婆羅門。在此，Pūrana（富樓那）所主張的道德否定論被賦予哲學的基礎。因此，他被認為是哲學的唯物論者，於認識論上站在感覺論的立場，於實踐生活上則站在快樂論的立場。

順世外道 耆那教聖典也說，有認為來世不存在的快樂主義者存在（《Utt.》 IV,5f.）。又，當時的外道中，也有人主張，即使好女色也不算是犯罪⑤。

這種唯物論、快樂論的思想，在印度一般稱為「順世派」（Lokāyata）或Cārvāka（漢譯佛典稱為「順世外道」）。順世派沒有做為學派的傳統，因此其典籍也不傳於今日，只能從被言及或引用於其他諸宗教、諸哲學學派中的傳說來了解它。雖然它不斷地以一種思想形態存續到後世，但它是否曾像其他諸宗教、諸哲學那樣發展，則不詳。唯物論的威勢之所以衰弱，應與其社會基礎即印度都市的脆弱性對照考察。.

第四節 Pakudha（鉢鳩駄）的七要素說

唯物論者Pakudha 唯物論者視靈魂與身體為一體，但仍有一部分的思想家承認「靈魂係獨立」的理論；只不過他們認為它

和構成身體的諸物質要素是相同的，而將之視為物質的存在。耆那教的聖典說，物質的五元素之外，視Ātman（自我）為第六要素之說（Ātmāsaṣṭhavāda）流行於當時。Pakudha的七要素說就是以此種思想傾向的形態出現的。

Pakudha Kaccāyana的Pakudha是個人的名字，而Kaccāyana是族姓（Gotra）之名。他說：「人是由七種要素，即地、水、火、風四元素和苦、樂、生命（靈魂，Jīva）構成的。」他不認為苦與樂是個人主觀的屬性或情況，而解作獨立的實體原理。此七要素不是被製作、被創造的，也不會產生其它的東西。它們如山頂一般，是不變的；又如堅固的石柱一般，是安定的。它們不動搖、不變化、不互相傷害，也不互相給予苦或樂。人是由這許多要素構成的，因此，一個人不會使另一個人痛苦或快樂。在這種要素集合的觀點上，他不承認靈魂的獨立性、主動性。

實踐的問題 因此，不同的實踐問題，就會導出不同的結論。「故世中無殺者，亦無令殺者；無聞者，亦無令聞者；無識別者，亦無令識別者。即使以利劍砍斷別人的頭，也不會因而奪取他的生命。只是劍刃通過七要素的間隙而已。」

Pakudha承認靈魂的存在，因此，他的思想不是純粹的唯物論或感覺論，但顯然屬於唯物論。這種思想發展後，使Vaisheshika哲學成立。主張「宇宙或人類是由諸種要素構成」的思想，後代在印度被稱為「積集說」（Ārambhavāda）。

如是，這種立場的哲學理論，在實踐上否認道德，這點與Ajita的場合相同。這種性質為初期的Vaisheshika哲學所繼承，但中世

及中世以後的Vaisheshika教派從屬於婆羅門教的倫理。

第五節 Gosāla（入牛舍）的決定論 與Ājīvaka（邪命外道）

決定論者Gosāla 決定論(Niyativāda, Determinismus)，在印度一般被視為異端之一，以Gosāla為教主的Ājīvaka教特別提倡它。

Makkhali Gosāla（三八八年前後歿）的傳記不詳，但根據傳說，其父為Mañkhali，母為Bhaddā。父親是虔誠的宗教朝聖者，雙親在舍衛城的附近，入牛舍(Gosāla)渡雨期之間生子，因此取名為Gosāla。他和耆那教的教主大雄(Mahāvīra)一起修行六年，但因意見不合而分開，並於二年之後開悟，此後經過十六年，到西元前三八八年前後歿於舍衛城。

他所屬的教派稱為Ājīvika或Ājīvaka。Ājīvika本來意謂著「嚴密遵奉生活法規者」，但為其他宗教所貶，將原意扭曲為「做為謀得生活的手段而修行者」，漢譯佛典亦譯為「邪命外道」。

Ājīvaka，在語源上，只意指「生活派」，因此，世人對此名稱，從種種立場，隨心所欲地加以解釋。此教派是托鉢遍歷者的團體，在佛陀及其以後的時代，勢力相當大。阿育王的詔勅，也將此教與佛教、耆那教並列為三大宗教。又，阿育王的孫子Daśaratha王，捐獻窟院給此教派的修行者。因此，它到孔雀王朝時代，相當有勢力，但其後被吸收於耆那教中。

Gosāla以為構成生物的要素有十二種：靈魂、地、水、火、

風、虛空、得、失、苦、樂、生、死。這些當中，虛空是使其他十一種要素成立的場所。他認為得、失、苦、樂、生、死六種，是使以這些名詞稱呼的現象作用成為可能的原理，並視之為實體。（印度本有將抽象觀念視為實體的傾向，見於《奧義書》中普拉瓦哈那王的二道說等；後小乘佛教五位七十五法的體系內的不相應行法，也基於同樣的思惟方法。）他也承認靈魂和五元素，因此，立於二元論的立場，但同時也認為靈魂是物質，所以是唯物論者。如是，主張靈魂不只存於諸元素，而且存於各個動物、植物等生物中。所以，知道這種思想，是依據古來印度原住民籠統的「泛靈信仰」（Animism）觀念，賦予它以哲學的基礎而成的。

決定論 關於人類及一切生物的命運，Gosāla也站在決定論的立場上。根據他的主張，一切生物繼續輪迴是無緣無故的。又，他們變得純淨而得到解脫，也是無緣無故的。他們的生存狀態，不是自己造出來的，也不是別人造出來的。

他們既沒有支配力，也沒有意志力；他們只是受命運、狀況、本性支配，在任何狀態中受苦樂。因此，出於人的意志的行為不得成立。在八百四十萬大劫間，愚者和賢者都流轉、輪迴，直到苦終了。在這個期間，不可能藉修行得到解脫。輪迴的期間是預定的，這個期間不能增減，也不能延長或縮短。他主張如投絲綿，絲會解開，並繼續轉動，直到絲完了為止。愚者和賢者也都在預定的期間內不停地流轉。如是，他否定出於自由意志的行為，因而否定出於個人業力的因果報應，說徹底的命運論或宿命論。又，把人分成六種，這點同於耆那教。